

北京东方兴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勤信审字【2018】第 0523 号

目 录

内 容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4-5
2. 利润表	6
3. 现金流量表	7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三、财务报表附注	10-49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西直门外大街 110 号中糖大厦 11 层

电话：(86-10) 68360123

传真：(86-10) 68360123-3000

邮编：100044

审计报告

勤信审字【2018】第 0523 号

北京东方兴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东方兴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东方兴华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北京东方兴华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北京东方兴华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北京东方兴华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财务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北京东方兴华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北京东方兴华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北京南洋慧通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北京东方兴华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北京东方兴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北京东方兴华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国华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二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董卫霞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兴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5,052,758.51	8,421,843.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二）	3,269,561.63	8,846,230.94
预付款项	五、（三）	84,308.00	1,182,918.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四）	574,496.29	849,637.31
存货	五、（五）	5,159,210.56	2,582,771.1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六）	23,303.64	24,992.00
流动资产合计		14,163,638.63	21,908,392.7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七）	4,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八）	628,027.68	351,164.0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九）	145,000.00	187,00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	238,713.60	322,965.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一）		2,222,990.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11,741.28	3,084,119.75
资 产 总 计		19,675,379.91	24,992,512.45
法定代表人：余春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义普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义普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兴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二）	37,377,287.96	30,273,749.81	
预收款项	五、（十三）	37,500.00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四）	783,961.18	469,367.52	
应交税费	五、（十五）	5,020.90	1,015,551.1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十六）	3,200,0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1,403,770.04	31,758,668.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五、（十七）	1,668,135.00	2,483,740.00	
递延收益	五、（十八）	353,105.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21,240.79	2,483,740.00	
负 债 合 计		43,425,010.83	34,242,408.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五、（十九）	30,0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五、（二十）	154,500.00	154,5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一）	-53,904,130.92	-39,404,396.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749,630.92	-9,249,896.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675,379.91	24,992,512.45	
法定代表人：余春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义普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义普				

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兴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五、（二十二）	10,990,460.87	30,665,515.56	
减：营业成本	五、（二十二）	7,195,966.67	16,391,891.94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三）	9,387.25	274,986.11	
销售费用	五、（二十四）	7,930,136.26	5,115,134.91	
管理费用	五、（二十五）	8,227,890.95	12,439,457.98	
财务费用	五、（二十六）	104,622.00	-13,844.22	
资产减值损失	五、（二十七）	-320,797.49	949,443.2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156,744.77	-4,491,554.42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二十八）		2,352.0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二十九）	12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276,744.77	-4,489,202.35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	2,222,990.08	248,295.5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499,734.85	-4,737,497.9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499,734.85	-4,737,497.9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499,734.85	-4,737,497.90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余春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义普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义普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兴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994,763.73	31,255,504.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4,549.45	68,968.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59,313.18	31,324,473.09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3,788,036.79	18,144,549.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10,251.67	6,487,643.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8,920.93	2,962,733.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17,883.78	9,049,467.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25,093.17	36,644,394.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5,779.99	-5,319,921.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92,706.10	199,661.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92,706.10	199,66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2,706.10	-199,661.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10,598.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0,598.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9,401.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69,084.83	-5,519,582.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21,843.34	13,941,425.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52,758.51	8,421,843.34
法定代表人：余春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义普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义普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兴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 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154,500.00					-39,404,396.07	-9,249,896.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154,500.00					-39,404,396.07	-9,249,896.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499,734.85	-14,499,734.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499,734.85	-14,499,734.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154,500.00					-53,904,130.92	-23,749,630.92
法定代表人：余春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义普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义普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兴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 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154,500.00					-34,666,898.17	-4,512,398.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154,500.00					-34,666,898.17	-4,512,398.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37,497.90	-4,737,497.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37,497.90	-4,737,497.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154,500.00					-39,404,396.07	-9,249,896.07
法定代表人：余春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义普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义普		

北京东方兴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北京东方兴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2 号 2 号楼 7 层 B 座 802A

注册资本：3,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6336735716

法定代表人：余春风

(二) 历史沿革

1、公司的前身北京东方兴华科贸发展有限公司（简称东方兴华科贸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9 月 2 日，由张炳旺、张炳华出资成立，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经北京市海淀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取得注册号为 1101080046970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北洼路五九号仁和实业公司办公楼 312 房间。实收资本已由北京望达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1997 年 8 月 20 日出具望达（97）第 1319 号验资报告。公司设立时的股东名称、出资金额和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张炳旺	68.00	68.00%
张炳华	32.00	32.00%
合计	100.00	100.00%

2、根据 1998 年 5 月 6 日东方兴华科贸公司第一届第二次股东会决议，注册资本从 100 万元增加到 800 万元，新增资本由张炳旺货币投入 372 万元，张炳华货币投入 328 万元。新增资本由北京中之光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1998 年 5 月 8 日出具（98）京之总验字第 A222 号验资报告。增资后的股东名称、出资金额和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张炳旺	440.00	55.00%
张炳华	360.00	45.00%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	800.00	100.00%

3、2004 年 11 月 20 日，东方兴华科贸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 65 号-A508 号。

4、根据 2005 年 2 月 24 日东方兴华科贸公司第四届第一、二次股东会决议，同意北京科希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张炳旺、张炳华组成新的股东会。注册成本为 800 万元，股东北京科希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货币出资 160 万元，股东张炳旺货币出资 440 万元，股东张炳华货币出资 200 万元。变更后的股东名称、出资金额和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张炳旺	440.00	55.00%
张炳华	200.00	25.00%
北京科希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60.00	20.00%
合计	800.00	100.00%

5、根据 2005 年 11 月 23 日东方兴华科贸公司第六届第三次股东会决议会议，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东方兴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05 年 11 月 24 日完成工商变更。

6、根据 2007 年 1 月 16 日本公司第七届第一次股东会决议，张炳旺将出资额 192 万元转让给北京中兴达投资顾问有限责任公司、将出资额 248 万元转让给傅善平，张炳华将出资额 200 万元转让给北京中兴达投资顾问有限责任公司，北京科希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将出资额 160 万元转让给傅善平。变更后的股东名称、出资金额和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北京中兴达投资顾问有限责任公司	392.00	55.00%
傅善平	408.00	45.00%
合计	800.00	100.00%

7、根据 2007 年 12 月 20 日公司第九届第二次股东会决议，同意北京中兴达投资顾问有限责任公司，钱正瑞，李英组成新的股东会。其中中兴达投资顾问有限责任公司货币出资 392 万元，钱正瑞货币出资 80 万元，李英货币出资 328 万元。变更后的股东名称、出资金额和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北京中兴达投资顾问有限责任公司	392.00	49.00%
李英	328.00	41.00%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钱正瑞	80.00	10.00%
合计	800.00	100.00%

8、2008年1月11日，本公司营业执照号变更为110108004697048。

9、根据2008年6月24日公司第九届第四次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800万元变更为3000万元，增加部分2200万元由股东北京中兴达投资顾问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出资100万元、知识产权出资2100万元。该知识产权为多功能自助服务一体机技术，评估价格为2115.45万元，该评估已由北京紫恒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评估，于2008年6月23日出具紫评报字[2008]第022号评估报告。于2008年6月24日签订财产转移协议，其中2100万元作为实收资本，15.45万元作为资本公积，该转让已经北京紫恒星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于2008年6月30日出具紫会专审字（2008）第014号财产转移专项审计报告。

本次新增资本已经北京紫恒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2008年6月30日出具紫会验字（2008）第015号验资报告。变更后的股东名称、出资金额和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北京中兴达投资顾问有限责任公司	2,592.00	84.60%
李英	328.00	10.93%
钱正瑞	80.00	2.67%
合计	3,000.00	100.00%

10、根据2008年8月20日公司第九届第五次股东会决议，吸收袁强为新股东。股东李英将其出资额28万元转让给袁强，北京中兴达投资顾问有限责任公司将其出资额1022万元转让给袁强。变更后的股东名称、出资金额和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北京中兴达投资顾问有限责任公司	1,570.00	52.33%
袁强	1,050.00	35.00%
李英	300.00	10.00%
钱正瑞	80.00	2.67%
合计	3,000.00	100.00%

11、2004年11月20日，东方兴华科贸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83号11楼。

12、2014年9月15日，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汇金机电”）与北京中兴达投资顾问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同意汇金机电以889.6667万元的价格受让北京中兴

达投资顾问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东方兴华 52.33%的股份；汇金机电与钱正瑞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同意汇金机电以 45.3333 万元的价格受让钱正瑞持有东方兴华 2.67%的股份；汇金机电与李英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同意汇金机电以 170 万元的价格受让李英持有东方兴华 10.00%的股份；汇金机电与袁强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同意汇金机电以 595 万元的价格受让袁强持有东方兴华 35.00%的股份。经过此次股权转让后，变更后的股东名称、出资金额和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100.00%

13、2016 年 11 月 9 日，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汇金机电”）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汇志投资管理中心（合伙企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同意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汇志投资管理中心（合伙企业）以 833.00 万元的价格受让汇金机电持有东方兴华 49.00%的股份。经过此次股权转让后，变更后的股东名称、出资金额和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1,530.00	51.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汇志投资管理中心（合伙企业）	1,470.00	49.00%
合计	3,000.00	100.00%

（三） 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

行业性质：金融机具制造业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数据处理；委托加工机械设备；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日用品、五金交电、家用电器、金属材料、通讯设备。（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四） 本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

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当判断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详见2.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应按照以下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个别报表的会计处理

在合并日，根据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2）合并财务报表的会计处理

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长期股权投资》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八)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

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

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九）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或/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为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则确认减值损失，单独计提坏账准备，不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如未发生减值，则包含在组合中按组合性质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	-------

(2)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含 2 年)	20.00	20.00
2-3 年 (含 3 年)	60.00	6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 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委托加工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 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 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资产负债表日, 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 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 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分为：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等。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及后续计量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计提折旧。

3.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二)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及商标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方法

1)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寿命的复核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 无形资产价值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专利权	5
非专利技术	5-10
商标权	5
软件	5
软件著作权	5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5)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1) 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2) 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十三)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有确凿证据表明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应当进行减值测试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将所估计的资产可收回金额与其账面价值相比较，以确定资产是否发生了减值，以及是否需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应当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这些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都应当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五）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按照承担的风险和义务情况，可以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人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在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六）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金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七） 收入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

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本公司提供劳务确认收入具体原则如下：①不需要安装和检验的，于发货后确认销售收入；②需要安装和检验的，在客户接受商品以及安装和检验完毕时确认收入。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暂时性差异

暂时性差异包括资产与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1）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2）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但公司对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商誉的初

始确认；（2）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当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1）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2）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十九）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即脱手价格。企业应当严格按照公允价值定义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公允价值计量。在计量日，企业无论是否能够观察到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价格或者其他市场信息（如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市场利率或其他输入值等），其公允价值计量的目标应当保持一致，即估计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或者转移一项负债的价格。

1. 公允价值的初始计量

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公司在取得资产或者承担负债的交易中，交易价格是取得该资产所支付或者承担该负债所收到的价格，即进入价格。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是脱手价格，即出售该资产所能收到的价格或者转移该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但在下列情况中，公司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的，不应将取得资产或者承担负债的交易价格作为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1）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但企业有证据表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是按照市场条款进行的该

交易价格可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2) 被迫进行的交易，或者资产出售方（或负债转移方）在交易中被迫接受价格的交易。

(3) 交易价格所代表的计量单元不同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资产或负债的计量单元。

(4) 进行交易的市场不是该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或者在不存在主要市场情况下的最有利市场）。

2. 估值技术

估值技术通常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从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中选择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用于估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在应用估值技术估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时，根据可观察的市场信息定期校准估值模型，以确保所使用的估值模型能够反映当前市场状况，并识别估值模型本身可能存在的潜在缺陷。

如果公司所使用的估值技术未能考虑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估值时所考虑的所有因素，那么公司通过该估值技术获得的金额不能作为对计量日当前交易价格的估计。

公司考虑下列因素以确定恰当的估值技术：

一是根据企业可获得的市场数据和其他信息，其中一种估值技术是否比其他估值技术更恰当；

二是其中一种估值技术所使用的输入值是否更容易在市场上观察到或者只需作更少的调整；

三是其中一种估值技术得到的估值结果区间是否在其他估值技术的估值结果区间内；

四是市场法和收益法结果存在较大差异的，进一步分析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

公司在公允价值计量中使用的估值技术一经确定，不得随意变更。公司公允价值计量中应用的估值技术应当在前后各会计期间保持一致除非变更估值技术或其应用方法能使计量结果在当前情况下同样或者更能代表公允价值，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况：

(1) 出现新的市场；

(2) 可以取得新的信息；

(3) 无法再取得以前使用的信息；

(4) 改进了估值技术；

(5) 市场状况发生变化等

3. 公允价值层次

为提高公允价值计量和相关披露的一致性和可比性，公司将估值技术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最优先使用活跃市场上相同资产或负债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

（1）第一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公司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公司使用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的公开报价对该资产或负债进行公允价值计量时，通常不应进行调整。但下列情况除外。

①企业持有大量类似但不相同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或负债，这些资产或负债存在活跃市场报价，但难以获得每项资产或负债在计量日单独的定价信息；

②因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等导致活跃市场的报价不代表计量日的公允价值；

③不存在相同或类似负债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报价但其他方将其作为资产持有的负债或自身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2）第二层次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对于具有特定期限（如合同期限）的相关资产或负债，第二层次输入值必须在其几乎整个期限内是可观察的。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

①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②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③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

④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是指通过相关性分析或其他手段，主要来源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或者经过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输入值。

（3）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企业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二十一）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①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②《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

③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后，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2）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2017年10月25日，公司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7年至2019年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15%，证书编号为：GR201711003491。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期初”系指 2017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期”系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币现金	18,345.35	80,628.79
银行存款	5,034,413.16	8,341,214.55
合计	5,052,758.51	8,421,843.34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89,463.40	100.00	1,219,901.77	27.17	3,269,561.6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489,463.40	/	1,219,901.77	/	3,269,561.63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258,218.73	100.00	1,411,987.79	13.76	8,846,230.9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0,258,218.73	/	1,411,987.79	/	8,846,230.94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759,987.40	87,999.37	5.00
1-2 年 (含 2 年)	1,617,100.00	323,420.00	20.00
2-3 年 (含 3 年)	759,734.00	455,840.40	60.00
3 年以上	352,642.00	352,642.00	100.00
合计	4,489,463.40	1,219,901.77	/

续表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145,439.73	357,271.99	5.00
1-2 年 (含 2 年)	2,169,779.00	433,955.80	20.00
2-3 年 (含 3 年)	805,600.00	483,360.00	60.00
3 年以上	137,400.00	137,400.00	100.00
合计	10,258,218.73	1,411,987.79	/

(2) 本期无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7 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192,086.02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福建安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120,000.00	1-2 年 1,088,000.00; 1 年以内 32,000.00	24.95	219,200.00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彦淖尔分行	货款	370,000.00	1 年以内	8.24	18,5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货款	321,760.00	1 年以内	7.17	16,088.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货款	234,400.00	1 年以内	5.22	11,72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货款	198,000.00	1 年以内	4.41	9,900.00
合计		2,244,160.00	/	49.99	275,408.00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7,020.00	1,182,918.00
一至二年（含 2 年）	17,288.00	
合计	84,308.00	1,182,918.00

2. 报告期内超过 1 年预付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嘉仪科技有限公司	17,288.00	1-2 年	尚未结算

(四)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8,128.99	100.00	223,632.70	28.02	574,496.2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98,128.99	/	223,632.70	/	574,496.29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17,526.22	100.00	367,888.91	30.22	849,637.3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17,526.22	/	367,888.91	//	849,637.31

(1) 报告期内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1,953.99	3,597.70	5.00
1-2 年 (含 2 年)	539,175.00	107,835.00	20.00
2-3 年(含 3 年)	187,000.00	112,200.00	60.00
合计	798,128.99	223,632.70	/

续表

账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33,602.22	36,680.11	5.00
1-2 年 (含 2 年)	190,699.00	38,139.80	20.00
2-3 年 (含 3 年)	390.00	234.00	60.00
3 年以上	292,835.00	292,835.00	100.00
合计	1,217,526.22	367,888.91	/

(3) 本期无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7 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144,256.21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166,775.00	555,499.00
备用金借款	383,000.00	431,000.00
外部单位往来款	201,400.00	231,027.22
其他	46,953.99	
合计	798,128.99	1,217,526.2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刘巍	备用金借款	237,000.00	1-2 年	5.28	47,400.00
北京益得阳光不锈钢有限公司	暂付款	183,500.00	2-3 年	4.09	110,100.00
福建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保证金	150,000.00	1-2 年	3.34	30,000.0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李占军	备用金借款	136,000.00	1-2 年	3.03	27,200.00
住房公积金个人应负担部分	暂付款	35,366.68	1 年以内	0.79	1,768.33
合计		741,866.68		16.53	216,468.33

(五)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55,239.43		1,155,239.43	437,928.34		437,928.34
库存商品	4,293,661.99	289,690.86	4,003,971.13	2,418,988.89	274,146.12	2,144,842.77
合计	5,448,901.42	289,690.86	5,159,210.56	2,856,917.23	274,146.12	2,582,771.11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房租	14,000.00	17,808.00
待抵扣住房公积金	9,303.64	7,184.00
合计	23,303.64	24,992.00

(七)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南京多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合计		4,500,000.00								4,500,000.00	

(八)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类别

项目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项目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1.期初余额	247,546.15	301,616.03		549,162.18
2.本期增加金额		32,447.82	393,162.40	425,610.22
(1) 购置		32,447.82	393,162.40	425,610.2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47,546.15	334,063.85	393,162.40	974,772.4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3,869.52	104,128.59		197,998.11
2.本期增加金额	46,934.76	58,301.86	43,509.99	148,746.61
(1) 计提	46,934.76	58,301.86	43,509.99	148,746.6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40,804.28	162,430.45	43,509.99	346,744.7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其他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6,741.87	171,633.40	349,652.41	628,027.68
2. 期初账面价值	153,676.63	197,487.44		351,164.07

(九)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分类

项目	非专利技术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154,500.00	210,000.00	21,364,5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项目	非专利技术	专利权	合计
4. 期末余额	21,154,500.00	210,000.00	21,364,500.0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1,154,500.00	23,000.00	21,177,5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42,000.00	42,000.00
(1) 计提		42,000.00	42,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1,154,500.00	65,000.00	21,219,500.0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5,000.00	145,000.00
2. 期初账面价值		187,000.00	187,000.00

(十)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装修费	238,713.60	322,965.60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054,022.82	308,103.42
可抵扣亏损			10,282,171.04	1,542,325.66
预计负债			2,483,740.00	372,561.00
合计			14,819,933.86	2,222,990.08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1,733,225.33	
可抵扣亏损	18,226,473.56	
预计负债	1,668,135.00	
合计	21,627,833.89	

注：期末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资产减值准备、可抵扣亏损、预计负债金额，预计未来期间无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以收回，故对该部分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二）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分类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114,788.15	16,706,254.81
1-2 年（含 2 年）	16,695,004.81	13,567,495.00
2-3 年（含 3 年）	11,567,495.00	
合计	37,377,287.96	30,273,749.81

2、1 年以上大额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8,262,499.81	1-2 年 16,695,004.81 2-3 年 11,567,495.00	尚未结算

（十三） 预收账款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7,500.00	

2. 本期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48,893.38	7,410,676.65	7,092,410.60	767,159.4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474.14	614,168.68	617,841.07	16,801.75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469,367.52	8,024,845.33	7,710,251.67	783,961.1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3,544.44	6,043,819.14	5,723,127.65	754,235.93
二、职工福利费		559,304.44	559,304.44	
三、社会保险费	15,348.94	378,608.71	381,034.15	12,923.5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	14,015.23	338,130.26	340,249.94	11,895.55
工伤保险	216.59	12,470.28	12,536.55	150.32
生育保险	1,117.12	28,008.17	28,247.66	877.63
四、住房公积金		426,390.32	426,390.3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54.04	2,554.04	
合计	448,893.38	7,410,676.65	7,092,410.60	767,159.4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19,679.32	590,929.34	594,611.89	15,996.77
二、失业保险	794.82	23,239.34	23,229.18	804.98
合计	20,474.14	614,168.68	617,841.07	16,801.75

(十五)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482.94	906,742.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3.81	63,471.95
教育费附加	134.49	27,202.26
地方教育费附加	89.66	18,134.84
合计	5,020.90	1,015,551.19

(十六) 其他应付款

1. 按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单位往来款项	3,200,000.00	

2. 本报告期期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十七)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产品质量保证	1,668,135.00	2,483,740.00

(十八) 递延收益

项目/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服务费		353,105.79		353,105.79	2017 年开发票, 应计入 2018 年收入

(十九)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比例/%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比例/%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15,300,000.00	51.00			15,300,000.00	51.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汇志投资管理中心	14,700,000.00	49.00			14,700,000.00	49.00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30,000,000.00	100.00

(二十)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股本)溢价	154,500.00	305,142.00	305,142.00	154,500.00

(二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9,404,396.07	-34,666,898.1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9,404,396.07	-34,666,898.17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499,734.85	-4,737,497.90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期末未分配利润	-53,904,130.92	-39,404,396.07

(二十二)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985,845.49	7,193,231.63	30,617,267.69	16,374,797.9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4,615.38	2,735.04	48,247.87	17,094.02
合计	10,990,460.87	7,195,966.67	30,665,515.56	16,391,891.94

(二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7.67	150,801.82
教育费附加	255.48	107,715.59
其他	8,774.10	16,468.70
合计	9,387.25	274,986.11

(二十四)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58,128.29	2,882,506.72
差旅费	934,429.62	522,242.83
办公费	383,368.64	390,902.58
委外维护费	1,513,209.31	352,759.05
通讯费	40,719.46	5,067.00
售后维护费	-815,605.00	252,490.00
物料消耗费	140,933.22	204,976.90
运杂费	146,859.99	102,740.76
招待费	868,393.35	48,555.40
广告宣传费	20,728.16	28,400.00
其他	238,971.22	324,493.67
合计	7,930,136.26	5,115,134.91

(二十五)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4,253,500.56	6,294,280.45
业务招待费	1,080,790.11	2,221,518.84
职工薪酬	1,121,233.42	1,305,583.07
办公费	465,163.79	837,694.40
差旅费	396,165.15	695,961.09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介机构费用	30,408.50	229,433.96
折旧与摊销	140,082.96	139,880.40
通讯费	18,303.33	64,377.95
税费	83,893.91	63,819.71
培训费	550,745.00	550,070.00
其他	87,604.22	36,838.11
合计	8,227,890.95	12,439,457.98

(二十六)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0,598.74	
减：利息收入	7,411.74	15,246.22
手续费	1,435.00	1,402.00
合计	104,622.00	-13,844.22

(二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36,342.23	927,082.02
存货跌价损失	15,544.74	22,361.24
合计	-320,797.49	949,443.26

(二十八) 营业外收入

4. 1、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2,352.07

(二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20,000.00		120,000.00

(三十)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22,990.08	248,295.55

(三十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499,734.85	-4,737,497.9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20,797.49	949,443.2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8,746.61	97,722.55
无形资产摊销	42,000.00	1,559,515.5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4,252.00	84,252.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0,598.7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22,990.08	248,295.5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91,984.19	-278,576.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88,450.92	-5,146,305.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49,698.19	1,903,229.6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5,779.99	-5,319,921.2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5,052,758.51	8,421,843.34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8,421,843.34	13,941,425.58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69,084.83	-5,519,582.24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现金	5,052,758.51	8,421,843.34
其中：库存现金	18,345.35	80,628.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034,413.16	8,341,214.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52,758.51	8,421,843.34
四、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南京多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7年4月30日	4,500,000.00	51.00	对被购买方增资	2017年4月30日	股权转让协议	3,009,278.21	-322,976.43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目	南京多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4,500,000.00
—现金	4,5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552,742.71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947,257.29

①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

被合并净资产公允价值以账面价值确定。

②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南京多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资产：	6,225,280.88	6,225,280.88
货币资金	710,963.46	710,963.46
固定资产	28,253.43	28,253.43
负债：	1,219,903.02	1,219,903.02
应付款项	1,143,053.51	1,143,053.51
净资产	5,005,377.86	5,005,377.86
取得的净资产	2,552,742.71	2,552,742.71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内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反向购买

本报告期内无反向购买。

4、 处置子公司

本报告期内无处置子公司。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报告期内无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	金融机具制造业	550,336,774.00	51.00%	51.00%

(二)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多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市	零售业	4,081,600.00	51.00		对被购买方增资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无

(四) 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收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配件, 产成品	8,949,114.65	12,092,730.77
河北德兰尼特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配件		59,556.92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配件		31,452.99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37,211,614.46	30,262,499.81

八、 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不存在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二)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 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 按照有关会计准则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北京东方兴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4月12日